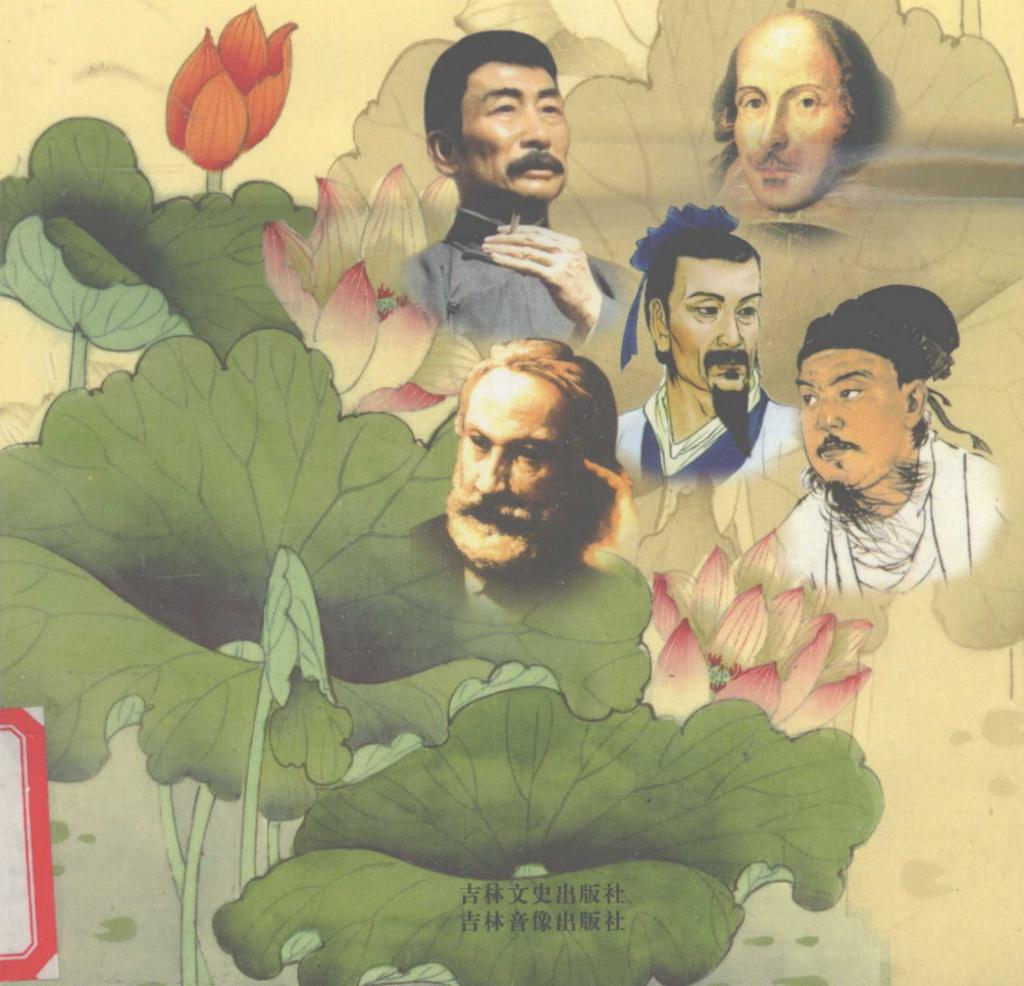


文豪书系

WEN HAO SHU WEN HAO SHU WEN HAO SHU

丹尼尔·笛福 查尔斯·狄更斯 托马斯·哈代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Wen Hao Shu Xi
文豪书系

丹尼尔·笛福
查尔斯·狄更斯 托马斯·哈代
第 27 卷

丁华民 孟玉婷◎主编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豪书系/丁华民主编。—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6.2

ISBN 7-80702-247-7

I. 文... II. 丁... III. 文豪—丛书 IV. I3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80143 号

文豪书系

丁华民 孟玉婷 主编

吉林文史出版社 出版发行

吉林音像出版社

北京潮运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mm 1/32 印张:280.5

字数:3800 千字 200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5000

ISBN 7-80702-247-7/I·37

定价:936.00 元(全 36 卷)

目 录

丹尼尔·笛福.....	(1)
鲁宾孙飘流记	(2)
查尔斯·狄更斯.....	(55)
雾都孤儿	(56)
第一章	(56)
第三章	(57)
第四章	(57)
第五章	(58)
第六章	(61)
第七章	(62)
第八章	(63)
第九章	(65)
第十章	(65)
第十一章	(66)
第十五章	(67)
第十六章	(68)
第二十章	(70)
第二十二章	(73)
第二十八章	(75)
第三十章	(76)

第三十二章	(78)
第三十九章	(80)
第四十章	(81)
第四十一章	(86)
第四十六章	(90)
第四十七章	(94)
第四十九章	(96)
第五十一章	(107)
第五十三章	(113)
托马斯·哈代	(115)
无名的裘德	(116)
第一部	(116)
第一章	(116)
第四章	(118)
第五章	(119)
第六章	(120)
第七章	(122)
第九章	(122)
第十章	(123)
第十一章	(124)
第二部	(126)
第一章	(126)
第二章	(127)
第四章	(128)
第五章	(131)
第三部	(132)

目 录 *Mu Lu*

在梅勒寨.....	(132)
第一章	(132)
第二章	(135)
第三章	(135)
第五章	(137)
第六章	(138)
第七章	(142)
第八章	(143)
第九章	(144)
第十章	(146)
第四部	(148)
在沙氏屯	(148)
第一章	(148)
第二章	(149)
第三章	(152)
第四章	(155)
第五章	(156)
第五部	(157)
在奥尔布里坎和别的地方	(157)
第一章	(157)
第二章	(158)
第三章	(161)
第四章	(165)
第六章	(168)
第七章	(169)
第八章	(170)

第六部	(172)
第一章	(172)
第二章	(174)
第三章	(175)
第四章	(176)
第五章	(176)
第六章	(178)
第七章	(178)
第八章	(180)
第九章	(181)

丹尼尔·笛福

丹尼尔·笛福(1660~1731年),作为英国现实主义小说的开山人,现实中的他就像鲁宾孙一样有着非凡的传奇经历。

他出生在清教徒商人家庭,20多岁开始经商,从事过多种行业,到过欧洲大陆许多国家。笛福并非一个远离政治的商人,他的政治立场属于新兴资产阶级,他积极参与各种政治活动,甚至为政客们充当秘密情报员。他四处冒险,并因此获得声誉和地位。但也因针砭时弊而三次入狱,几次经历逃亡的艰辛。

在年届60之际他开始创作《鲁宾孙漂流记》,这是他第一部,也是写得最成功的一部作品。他因此博得了“英国和欧洲小说之父”的称号。

以后笛福又写出了许多小说,其中较为著名的有《辛格顿船长》(1720),《摩尔·弗兰德斯》(1722),《杰克上校》(1722)等。他的小说多采用流浪汉小说的形式,通过普通人的遭遇和命运,反映了18世纪初期英国资本主义生活方式形成时的现实。

笛福晚年生活十分贫困,他临死前为了躲债不得不离家出走,1731年,他客死异乡。

鲁宾孙飘流记

我外婆家姓鲁宾逊，是地方上一个很体面的人家，并且由于这个原因，人们叫我鲁宾逊·克鲁兹那，但由于英国语音的演变，如今人们叫我们、或者我们称呼或写自己姓名就成了“克鲁索”了。所以我的朋友也就这样叫我了。

我从幼年时候脑子里就有云游四海的强烈梦想。我那年迈的爸爸让我接受了相当程度的教育，除了家庭教育之外，还让我接受了乡村义务教育。

他起初是让我学习法律，但我对任何都不感兴趣，一心一意想到海外去。

我这种强烈的念头，使我对于老父亲的意愿和他的命令特别反感，而且对于母亲的恳求和我的朋友们的劝告也都一概置之不理。我这种顽固不化的牛脾气，似乎使我命中注定今后要遭遇种种不幸。

我爸爸是一个精明而庄重的人，预见到了我计划的冒险性，向我提出了严肃而精辟的忠告。

一天早上，他把我叫到他的卧室，他因为患痛风病不能走动，就此语重心长的规劝了一番。他问我，除仅仅为了到外面乱跑以外，我有没有其他任何理由要抛开自己的父母和家乡？他说，我在这里可以依靠亲朋友们的帮助，还有自己的努力，会有一份相当不错的家业，过一辈子舒适快乐的生活。

他告诉我，那些到海外去闯荡冒险，去开创事业，甚至希望通过特殊的方式使自己流传千古的人，不外乎是两类人，一类是穷困潦倒、急于发财的人，另一类是野心勃勃、富于资财的人。但是这

两种情况对我来说,都不合适,而我正处于这两者之间,或者可以称之为两者的折中。

凭他多年的经验,他认为这是世界上最好的阶层,最适合于给人以美满的阶层,既不必如那些体力劳动者那样使自己的身体由于辛苦的劳作而倍受各种痛苦和煎熬,也不必像那些上层人物为骄奢、勾心斗角所烦恼。他告诉我,我可以用一件事来评价这种生活地位是否幸福,那就是,是否其他所有人都向往这种生活方式。许多帝王常常感叹由于他们高贵的出身而造成的不幸后果,幻想自己能够被置于两个极端的中间,也就是在于贫富两者之间。

说完这些,他用最令人感动的方式非常恳切地劝我不要要小孩子脾气,不要无端自寻烦恼,因为就我的本性和我出生的家庭生活状况而言,这些都是能避免的。

就我的家庭情况,我没有必要出去混饭吃,他会为我准备好一切,并且他要尽力帮助我过上他刚才向我大力推荐的那种好生活。总之,他说只要我照着他说的做,好好呆在家里,他一定会帮助我做好一切事情;因此,他不会对我的远游给予任何支持,免得对我的不测承担责任。

谈话即将结束时,他又叫我以哥哥为前车之鉴。他以前同样反复地劝说我哥哥,叫他不要去佛兰德打仗,但他就是不听,凭着一股青年人的热情参了军,结果却在那里送了命。

只见他一边说一边泪流满面,尤其是提到我那死去的哥哥的时候。当他讲到我将来闲下来肯定会后悔,而且到那时无人能帮,孤立无助,竟然硬咽得没法再继续讲下去。他说他太伤感了,不想对我再说什么。

我被父亲的话深深地打动了,真的,在那种场合下谁又不会被打动呢?我下决心打消出去的想法,听父亲的话,好好呆在家里。唉,不久,我把它忘了个一干二净。

简单说来,为了避免父亲总在我耳边唠唠叨叨,几周以后,我

决定逃得远远的。然而,我没有怀着第一次下决心那样的热情急于行动。我必须等我母亲,等到我认为她比往常开心的时候,告诉她我的想法,告诉她我非常想去外面闯一闯,告诉她缘于这个信仰始终困扰着我,使我在这里无法静下心来做任何事,我父亲不如爽快快地允许我,不要逼我逃离这个家庭。

我的这番话让母亲极为恼火。她告诉我,她非常清楚地知道,跟我父亲谈论这类话题根本不可能,因为他太明白这种利害关系了,绝对不会答应这种对我不利的事情。

然后她觉得奇怪的是,在我与父亲经过那次谈话之后,她知道我父亲给了我谆谆告诫,我怎么还会缠着此事不放。总而言之,她说如果我要自寻死路,任何人也不会帮助我,更不用说指望得到他们的允许。至于她自己,她绝不会帮助我自取灭亡,这样我以后永远也没有理由说,这类事当时我父亲不允许,而我母亲却同意。

尽管我母亲表面上不肯把我的想法告诉我父亲,实际上,她把我们的谈话全部告诉了我父亲。我父亲听后非常担心,对她叹息道:“这孩子如果留在家里肯定很幸福,但是,如果他要在外流浪,肯定是世界上最苦命的人。我不能答应他。”

就在这事发生不到一年的时间里,我竟偷偷离家出走了。在此期间,我对我父母亲要我干点正事的建议置之不理,经常与他们争吵,埋怨他们既然知道了我的心思还那么无理地阻止我。

然而有一天,我恰巧到赫尔城去,在去的时候我还没有任何逃离的意思。但是我得说,当我到了那里之后,我的一位朋友正准备坐他父亲的船到伦敦去,他用一般招引水手的方式,怂恿我跟他一块去,那也就是说一分钱也不收取我的。

这样,我也没有去征得父母亲的允许,也没有给他们捎去一句话,只是让他们自己随便去查访好了,只有上帝清楚,我既没祈求上帝的祝福或我父亲的祝福,也没有考虑一下当时的处境和后果,就在 1651 年 9 月 1 日那个不祥的日子随船前往伦敦。

那只船刚刚驶出恒比尔河口，就碰到了可怕的风浪，而且大风变得越来越恐怖。我过去从未坐过船，因此感到全身有一种说不出来的难受，心里十分害怕。

我开始郑重地考虑我的所做所为，因为我私自离家出走，抛开了自己应尽的责任，上天对我的惩罚该有多么严厉。所有我双亲善意的劝阻，父亲的眼泪，母亲的恳求，一切一切都重新呈现在我的心头。我的良心当时还没有像后来那种到了不可救药的地步，受到了谴责，因为我藐视别人的忠告，抛开了对上天与父亲的义务。

这些清醒而明智的想法，从暴风雨开始到结束以后的一段时间里，都一直占据我的脑海，但是到了第二日，当风平浪静的时候，我开始慢慢地适应了海上生活。

总而言之，当风暴渐渐平息下去的时候，大海又恢复平静，海面风平浪静，我那慌乱的情绪一过去，我那担心被海浪吞没的恐惧与担忧一忘记，我过去的幻想又像潮水一样涌上了心头。我完全遗忘了我在危难之中发出的誓言。

这是我所有冒险中的第一次，总算幸运，我在伦敦居然碰到了好人。我起初就结识了一位到过几内亚的船主，他在那边生意做得很好，所以我决定再去冒险。他对我的谈话特别感兴趣，也许那时因为我的谈吐还不太让人厌烦。他听我说想去海外开开眼界，便对我说，如果我同他一起去，我可以不必浪费什么钱，可以和他同吃同住，就算他的伙计。

他告诉我，如果我能随身携带点货，他能给我提供诸多便利条件，让我做生意，也许我还能赚点钱回来。

我马上接受了他的邀请，并且与这位船主成了亲密的朋友。

在他的帮助下，我也学会了足够的数学知识，同时我还掌握了航海规律，学会了如何记录船只的航程，怎样分析天文地理。总的来说，我学会了一个船员应该懂得的一些知识。

船主很乐意教我，我也很乐意学。总而言之，这次航行使我既成了一名船员，又成了一个商人。

我如今勉强称得上一个几内亚商人，但十分不幸的是，我那朋友回国之后很快就死了。我决定重新沿这条航线走一次，我和一个人一同登上了上次那条船，他原来是船上的大副，如今则成为船主了。

这次航行是有史以来最为悲壮的航行。

有一天早上，天朦朦胧亮，突然有一只从萨利来的土耳其海盗船，快速从我们后面追了过来。

我们用枪弹、刺刀、火药以及别的武器，向他们反击，打退了他们的两次进攻。但是，我不忍心再细说这段悲惨的经过，最后我们的船只完全失去了战斗能力，我们死了三个人，伤了八个，只好被迫投降。我们被全部俘虏到了萨利，那儿是一个摩尔人的港口。

我在那儿所受到的待遇，并没有我所预想的那么可怕，因为我并没有像我们别人一样，被带到皇宫里，而是被留在海盗船船长家里，做了他的战利品，成了他的奴仆，缘于我年轻伶俐，能满足他的需要。

在那里，我整天不想别的，光琢磨着怎么逃走这件事，以及采取什么方法才能逃走，但希望近乎为零。

大概过了两年，我的处境发生了很大变化，这使得争取自由的想法再次浮现在我的脑海中。

我们常常坐一只小艇外出打鱼，这缘于我非常擅长给他捕鱼，我的主人每一次都带我去。有一次，他与人邀约乘这条船出去，或者为休闲娱乐，或者为捕鱼，他邀约的人大约有两三个，都是那里有身份和地位的摩尔人，并为此积极做好准备。

没有想到后来，只有我的主人独自来到船上，告诉我他的客人临时有事不能外出，命令我同一个摩尔人和一个小孩子像平常一样出去为他打点鱼来，因为他的朋友当晚来他家与他共进晚餐。

他吩咐我，一旦我打到鱼，我应该马上把鱼带回家并送到他的房间。这些事我都准备一一照办。

这时候，以前争取自由的念头，又突然浮在了我的头脑中，因为我觉得我如今已经有一只小船可供我支配了。

我们打了一会儿鱼，什么也没有打到，因为每逢有鱼上钩，我总把它们放掉，不让那个摩尔人发觉。我对他说：“这样不可以，不能这样对待主人，我们得走远一点。”他认为我这个建议很有理，也就允许了。

他本来在船头，就扯起船帆，而我掌舵，我们一口气就把船驶出将近一海哩之外的水面，才把船停住，我装着要捕鱼。我把舵交给那个小孩，一步跨到那个摩尔人身边，假装要在他身后寻找其他东西的样子，我用胳膊冷不防把他拦腰一抱，很快把他丢到了海里。

我本来能够把那个摩尔人留在身边，而把那个小孩淹死，但我不信任他。

那个孩子对我笑嘻嘻的，发誓要忠于我，陪我走到天涯海角。他那种天真的神气，使我不得不相信他。

我已经被摩尔人吓惯了，我一想到再次落入他们手中就感到非常恐惧，再加上风向又顺，于是我根本不歇息，也不靠岸，也不下锚，就这个样子，我用同种方法一口气竟走了五天。这时风向渐渐转为南面的方向。我估计即使他们有人在后面追我，这时也要放弃了。因此，我大斗胆向岸边驶去，来到一个河口抛了锚，停靠岸边。

但是一到天黑，我们就听到无数野兽的可怕的吼叫声，对于这些野兽，我根本不清楚是什么动物，这些咆哮声把这个可怜的孩子吓坏了，哀求我天亮再上岸。

不管怎样，我们必须找个地方上岸，去弄点水来，缘于我们的船上已经没有一滴淡水了。

这次停歇以后，我们连续往南走了十天或者十二天，我们省吃俭用，因为我们的粮食渐渐减少，除了不得不上岸取淡水以外，我们很少靠岸。

我打算把船开到非洲海岸的冈比亚河或塞纳加尔河。这就是说，我们要到佛德海角一带，也许能在那遇见一些欧洲商船。如果真遇不到的话，我就不知道往哪里去了，只能去找找那些岛屿，或是死在黑人国里。

当我抱着这种希望走了十天左右时，我们就开始看到有人烟的地方了。有两三个地方，在我们经过时，我们可以看见一些人站在岸上观看我们，同时也可以看出这些人非常黑，并且赤裸着身体。

突然之间，那个孩子叫了起来：“主人，主人，一只带帆的船！”

我跳出船舱一看，马上看出这不但是一只船，而且肯定是一艘到几内亚海岸的葡萄牙船，我猜想这只船肯定用来到几内亚海岸贩运黑人。所以我拼命把船向海里驶去，决定尽可能地同他们搭话。

我船里有东家的旗帜，我就把旗帜向他们摇了摇，发出求助，而且又打了一枪。这两个信号，他们都已经看到了。即使没有听见枪声，也看见了硝烟。

他们看到信号后，就停船等着我们。大概过了三个小时，我们才靠近了他们的船。

人人都会相信，恰如我自己评价它一样，我从这种困苦绝望、孤独无援的处境中得到救助，该有多么的高兴。

我很快把我所有的东西都献给了船长，报答他的救命之恩。

但是他慷慨地对我说，他不能接受我的任何东西，等到了巴西以后，他会把我所有的一切一件不少地交还我。

“因为，”他说，“我救你的命，只不过是希望以后有人救我的命。说不定哪一天我也会遭遇到同样情形哩。”除此之外，他还说：

“我把你带到巴西以后，你离家乡那么远，如果我把你的东西都拿走，你肯定会在那儿被饿死的。那不就是我救了你的命又收回你的命吗？”

“不行，不行，英国先生，”他说，“我把你带回巴西是一种慈善行为，这些东西能帮助你在那里生活，做你回家的路费。”

我们一路顺利地向巴西驶去，大约二十二天之后，我们便抵达巴西东岸的德·托德斯·劳斯·圣特斯波，又叫群圣湾。

这位船长给我的好处和恩惠，真是数也数不清。

我刚到巴西时间不长，船长便介绍我到他朋友家里去住。这个人有一片甘蔗种植园和一座糖坊。

我和他住了一段时间以后，渐渐地掌握了他们种植甘蔗和制糖的知识。我见那种植园主人的日子过得很好，发财的速度也非常之快，这样我便暗下决心，只要我能获得一张居留证，我也会成为那些种植园主中的一员。同时，我还决心要想办法把我在伦敦的存款弄来。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我弄到了一张入籍的许可证，尽我全部的钱买了一块从未开垦过的土地，并且根据我将要从伦敦收到的汇款，制订了一份与这笔款子数量适合的种植和居住的计划。

你可以想像，到目前为止我已经在巴西住了接近四年了，我的种植园事业也在蒸蒸日上、蓬勃发展。我不仅掌握了当地的语言，而且在那里种植园主中间以及当地港口——圣萨尔瓦多的商人中间有了很多熟人和朋友。

在与他们交谈的时候，我常常向他们聊起我两次航行到几内亚海岸的情形，谈到怎样与那些黑人做买卖，只须用一些小玩意，例如用一些珠子、玩具、刀具、剪子、斧子、玻璃器皿一类的东西，不但就能够换回金沙、豆蔻、象牙一类的东西，甚至能换回在巴西大量使用的黑人，这是多么简简单单的事情啊！

他们总是很仔细地听我讲我的这些经历，并且尤其注意有关

贩卖黑奴方面的知识。这种生意在那个时候没有特别盛行，但是就其具体情况而言，这项贸易必须得到西班牙国王或葡萄牙国王的允许才行，并且带有专利性质，所以黑奴进口数量也少，价钱也相当昂贵。

有一次，我很偶然地跟几个熟识的商人和种植园主在一起，非常起劲地谈论这些事情。

第二天早晨，他们中的三个人便来找我，告诉我说，他们非常详细思考了一下我昨晚对他们讲述的内容，特地偷偷来向我提个建议。

他们首先要求我保密，然后告诉我，他们准备弄一条船到几内亚去。他们说，他们与我的情况差不多，都有自己的种植园，目前最紧缺的就是佣人。

他们接着强调，他们并不想长时间从事这种贩卖黑奴的生意，因为回来以后不能公开出售黑奴，他们只想进行一次这样的航行，把黑奴秘密地贩运回来，再把他们安置到每个人的种植园中。

总而言之，他们的问题就是，我喜不喜欢跟他们带着大量货物乘船，到几内亚海岸去做这趟交易。他们答应我可以得到与他们一样多数量的黑人奴隶，而且不用我出一分钱。

我这个人命中注定多灾多难，竟然经受不住他们这种建议的诱惑，正如以前拒绝父亲的劝告，一心一意想着要周游世界一样。

总之，我告诉他们，我非常愿意去，只要他们在我离开的时间里帮我照顾好我的种植园就行，并且万一在我遇到不测之后按照我的遗嘱来处理。这些条件，他们满口答应了，并且立了字据。

在船只准备妥当，货物筹备到位，所有事情都与我参加航行的朋友按照合同办妥之后，我便在 1659 年 9 月 1 日那个不吉利的日子上船启航了。八年前，我不顾一切地违背父亲和母亲的意愿，愚蠢地忽视了自己的利益，从赫尔逃走，也恰好是这一天。

我上船的那天，我们就出海了，沿着我们自己的海岸向北航